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南环路知理性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5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5,389,3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5,389,3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37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37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姚毅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顾宝兴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15,232,399	99.9271	114,381	0.0531	42,556	0.019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310,878	89.3081	114,381	7.7926	42,556	2.899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 2、议案 1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杨艺、赵严已回避表决；
- 3、议案 1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益文、李诗滢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8 日